

康发展的对策建议,形成《宁波市会计代理记账行业发展现状调研报告》。调研报告在财政部网站和《会计管理工作动态》2012年110期全文刊发。

## 八、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组织召开行业党建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举办行业党建业务培训会,总结交流工作经验,传授党建业务知识,促进提高行业党务干部综合素质能力,推动行业党建工作不断深化。评选表彰2010~2012年创先争优先进行业党组织3个、先进事务所党组织10个和优秀共产党员20名。在行业内开展“读一本好书”征文评选活动,收到征文52篇。

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培养,选派注册会计师参加国家会计学院高层次培训,组织2期从业人员培训班,参加培训293人;实行业人才奖励政策,1家会计师事务所、18人次获行业人才基金奖励22万。积极推行会计师事务所综合排名评价制度,发布全市前15强事务所排名榜,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做大做强。

## 九、丰富会计学会活动,增强会计队伍凝聚力

学会坚持开展一年一度的会计征文评比活动,2012年度征集76篇,文章立足工作实际,对财会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分析研讨,对财会实务工作有较强的借鉴指导作用。学会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出优秀论文并汇集汇编,为各单位的会计工作提供借鉴参考。联合宁波大学举办第3届“宁波会计论坛”,邀请台湾政治大学前校长郑丁旺教授作前沿会计理论主题讲座,市会计专家库专家、各高校会计学学术带头人、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宁波大学会计专业师生200人参加论坛活动。论坛成为宁波会计实务界、学术界、教学界交流与合作的平台,促进提高宁波会计工作整体水平。学会积极推荐论文参加全省会计征文评选、南方片会计学会学术交流等活动,宁波国穗会计师事务所吴雷鸣《应对欧盟反倾销的会计策略》在南方片会计学会学术年会上作主题演讲,受到与会学者的好评。2012浙江省优秀会计论文评比中,宁波市获一等奖2篇,三等奖1篇,鼓励奖2篇。

(宁波市财政局供稿 王信国执笔)

# 安徽省会计工作

2012年,安徽省会计管理工作以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为大局,以服务财政中心工作为宗旨,以“制度绩效创新年”活动为抓手,紧密结合会计管理工作实际,转变作风,真抓实干,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计划全面完成。

## 一、推动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

(一)扎实做好企业会计准则和内控规范体系执行情况

分析。联合省国资委发文部署企业2011年年报监管工作,并重点选择全省35家非上市大中型企业进行准则体系和内控体系执行情况分析。充分利用年报审计、现场座谈、逐户核实等多种方式,开展年报分析和调查工作,严格依照财政部年报报送要求,高质量完成调研报告。

(二)认真开展《小企业会计准则》宣传贯彻培训。一是建立部门联动机制。联合省工信、税务、工商、银监等相关部门,及时成立《小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工作组,制定下发《关于贯彻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指导意见》。二是举办全省财政系统师资培训班。采取“一竿子到底”培训到市县,要求各级财政会计管理机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培训到单位,确保全省《小企业会计准则》培训工作实现全覆盖。三是开展“《小企业会计准则》宣传月”活动。11月7日,省级5家单位联合合肥市相关部门走进包河工业园区现场宣传,副厅长左俊亲自带队走访安徽巨一自动化、安徽恒信2家企业,其他市、县采取现场宣传、专题活动、媒体宣传等方式,实现与基层一线会计人员零距离接触。

(三)顺利完成中小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执行及小企业会计管理情况调查。通过问卷调查、统计汇总、核查回访、整理分析等方式,积极开展全省中小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执行及小企业会计管理情况调查工作。发放中小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执行情况表3600份,收回有效问卷3523份。其中,中型企业814家,占23%;小型企业2709家,占77%。

(四)努力探索实施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XBRL)试点。根据财政部统一要求,安徽省作为自愿实施的4个省之一,组织动员徽商集团、江淮汽车集团2家企业参加实施。围绕XBRL基本理论、通用分类标准实施方法和上机模拟操作等内容展开针对性培训学习。协调企业成立单位负责人牵头,财务、信息部门参与的实施工作组,着力培养既懂财务信息又懂XBRL的技术团队。

(五)及时跟踪《医院会计制度》执行情况及相关征求意见反馈。分别邀请省属、市属以及县属共9家医院财务负责人参加,主要围绕《医院会计制度》执行情况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并形成专题报告报财政部。积极配合财政部完成《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等会计准则制度征求意见反馈。

(六)积极配合省“营改增”试点工作。及时组织报送政策材料,作为“营改增”试点1+9工作方案组成部分。转发财政部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为全省营改增工作顺利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 二、加强高级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一)圆满完成2012年度高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集中2个批次,围绕营改增相关政策解读、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与财务改革、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新形势和新思路3个主题,开展高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全省各类企事业单位拟申报和已取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的共计600余人参加培训。

(二)加快推进市县级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培养。认真贯彻落实全省会计领军人才“三五”(50名省级人才、500名省级后备人才、500名市县级人才)工程培养规划,制定下发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市县级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培养的通知》，明确选拔标准和范围，充分营造有利于领军人才脱颖而出的环境，为领军人才的发展提供良好舆论环境。

(三)启动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项目。通过招标采购，确定安徽工业大学和安徽财经大学为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合作单位。分别在安徽工业大学、安徽财经大学举办全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企业类和行政事业类(含注册会计师类)培训班，培训人员计1200余人次。

(四)着力拓展会计领军人才培养梯队。根据《安徽省会计领军人才考核管理办法(暂行)》规定，会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对全省首批15位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学习情况进行全面考核。招标采购全省第二批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在上海财经大学举办全省第二批会计领军学员培训班。

(五)积极探索全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协助财政部和部分省市开展建立正高级会计师资格制度有关课题研究，并在全省范围内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在学习借鉴其他省、市成熟经验，并结合安徽省实际的基础上，起草《安徽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审标准条件(草稿)》。并邀请有关专家、学者专门组织召开正高级会计师评审标准条件研讨会，对《(草稿)》进行充分的讨论，并修改后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三、规范中介机构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一)出台《安徽省会计师事务所等级评定暂行办法》。以构建会计师事务所布局合理、执业领域各有侧重为目标，积极引导社会科学规范选聘相适应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台《安徽省会计师事务所等级评定暂行办法》。通过标准指标设定将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划分为一类、二类和小会计师事务所，并对二类以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综合实力排名，加快形成全省大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协调发展合理布局。

(二)加强全省代理记账机构管理。首次开展全省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工作，全省共完成代理记账机构基本信息报备381户，通过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工作摸清全省代理记账机构现有状况，对部分已长期不开展业务的代理记账机构进行清退。

(三)优化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方式。通过合伙人约谈、签订诚信承诺书、查阅工作底稿、评估执业能力等方式，优化会计师事务所业务建设水平。高质量完成全省2012年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报备。全省除已注销的5家事务所和已撤回的1家事务所外，其余238家均按要求报备，报备率达97.5%。及时向财政部报送报备总结，分析归纳报备中存在的问题及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中存在的问题，并对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

### 四、完善工作流程，推进会计信息化建设

(一)稳步推进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制定下发《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机房软硬件建设标准》、《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规程》、《安徽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考场规则》等有关制度文件。提高现有考试系统试卷下发、成绩包及试卷包上传速度，力求安全高效，提升系统管理专技人员能力。2012年，全省会计从业资

格无纸化考试报名157416人，出考率74%，达到合格分数线41806人，合格率36%。

(二)认真做好会计人员信息采集。进一步通过电视、网络、宣传栏等有效方式，扩大会计人员基本信息采集和换证工作的宣传面，全省完成信息采集31.8万人。认真梳理和复核各地会计人员信息补录情况，着力建立健全全省标准统一规范、内容真实可靠的基础数据库。

(三)逐步推进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工作。通过公开招标、合作网站、签订协议等形式，引入优质网络教育资源，满足会计人员多元化学习需求。密切与系统研发人员沟通协调，出台《关于推进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的通知》，确定从2012年起在全省开展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工作。顺利完成会计网校招标，学员报名学习与考核评价流程衔接、档案自动注册管理、监控查询平台建设等工作。

(四)认真协助完成财政部重点课题调研。与其他省市合作，承接财政部会计司重点课题《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研究》。围绕课题要求，积极赴企业调研，撰写分报告《计算机替代手工研究》、《企业会计信息化水平的调查研究与分析》。针对《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讨论稿)》提出13条修改意见。

### 五、强化考务管理，提高会计类考试工作水平

扎实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建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密、无线电、公安等部门联动机制，切实落实安全保密措施，狠抓考考纪管理。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技处协作，成立4个督查工作组，分赴9个市进行巡考记录，强化督查巡视指导。认真组织开展试卷扫描及网上评卷工作，抽调省内财经学院师生110余人组建评审团队，高标准完成试卷评判、质检工作。2012年，全省报名考生83401人，其中：初级63388人、中级20013人、高级923人；初级综合出考率63%，中级综合出考率37%，高级出考率67%。会计领军人才考试报名98人(全国企业类7人，全国行政事业类3人，省级类88人)，出考62人(全国企业类6人，全国行政事业类3人，省级类53人)，出考率63.27%。

### 六、优化“窗口”服务，提升效能建设水平

一是切实提高“窗口”业务办件时效。财政在省行政服务中心的“窗口”工作，多年被评为优秀单位，而会计行政事务的办理，是“窗口”的主要业务之一。2012年，将设在“窗口”的业务进一步提速，在2011年办件时间提前2天的基础上，承诺将办件时间再压缩一半，及时完成省直和中央驻皖单位人员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核发31件，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15件。二是妥善完成网上咨询回复。充分利用财政厅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平台等及时发布会计准则、制度和考试考务相关政策要求，2012年，网上回复咨询3000余件。三是及时受理规范办结信访件。热情接待广大社会人员来访，对举报信件、电话及时受理，实地调查，高效予以解决。2012年，规范办理各类人民来信4件。

### 七、制度绩效创新，增强会计综合服务能力

(一)努力夯实会计管理业务基础。认真梳理各项会计

管理业务流程,及时将业务办理经验加以提炼总结。2012年,从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推进、会计师事务所分级管理、领军人才培养、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管理及会计宣传等工作等5个方面入手,制定规范性管理制度8件,并及时下发各级财政会计管理机构。

(二)着力提升处室理论学习水平。扎实开展结对共建工作,交流探讨党建工作,撰写信息报道及工作记录,协助解决当地水渠项目治理资金。认真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保持党的纯洁性、迎接党的十八大”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多次组织支部学习,踏实做好学习笔记,及时报送各项工作总结。

(三)充分发挥学(协)会研究平台作用。认真组织会计理论研究,牵头4家省属大专院校,如期完成2012年度研究课题。积极参与南方片区学术研讨会,推荐安徽财经大学《承销商声誉与企业IPO盈余管理》等论文参与学术交流。不断推进珠心算教育示范单位建设,配合《中国会计报》完成徽商会计文化调研。高度重视自身建设,着力做好省珠算协会换届选举相关工作。

(四)积极开展对外宣传。2012年,在财政部《会计管理动态》、《中国财经报》、《中国会计报》、《安徽日报》、安徽财政信息网等省级以上报刊媒体发表各类信息13篇。积极利用省厅门户网站及时公布最新相关信息,为广大会计人员提供第一手政策资料。

(安徽省财政厅供稿 牛劲执笔)

## 福建省会计工作

### 一、促进会计管理工作法制化规范化

推动《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以下简称《意见》)贯彻实施。一是做好宣传工作,通过网站等媒体扩大《意见》的影响范围,促使全省单位规范会计基础工作。二是督促指导各设区市财政局做好《意见》的贯彻落实工作,切实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三是结合会计法、财政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编写具有典型性、简单明了的《会计职业道德与会计违法案例》。四是深入开展全省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职资格和总会计师配备情况检查,在全面自查的基础上对省直301家行政事业单位(含二级单位)和116家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含二级单位)开展实地检查,并对检查情况进行总结分析,提出整改意见,并报省政府同意,对会计从业人员资格及配备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单位下发整改通知,提高全省会计人才使用效率,引导单位会计管理工作法制化规范化。

### 二、稳步推进会计制度贯彻实施

(一)指导和推动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一是加

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与相关部门共同做好贯彻实施工作。二是扩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和试点范围,推动企业内控在32家主板上市公司的执行,增加4家非上市企业试点。三是继续加大培训力度,拓宽培训范围,将内控规范体系作为2012年会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内容。同时加强专项培训,与福建证监局、福建省国资委于3月22~23日联合举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务培训班。四是及时掌握全省贯彻实施内控规范的进展情况。

(二)坚持不懈地推动全省大中型企业全面实施会计准则。在贯彻实施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选择30家不同行业、不同地区具有代表性的大中型非上市企业作为样本,全面深入地调研分析全省大中型企业进一步执行新会计准则的情况。

(三)大力推动贯彻实施《小企业会计准则》。一是充分利用报纸、杂志、网络等媒体手段,采取不同的方式做好广泛宣传工作。二是制定工作方案。会同省经贸委、省国税、省地税、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福建银监局于3月5日印发《关于贯彻〈小企业会计准则〉有关问题的通知》。三是建立协调机制。与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密切协作,建立《小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协调机制。四是开展全方位指导培训。将《小企业会计准则》纳入会计、审计等相关专业继续教育内容。7月在漳州举办全省《小企业会计准则》师资培训班,同时,依托省会计学会面向社会广大小企业财务人员在2012年5月及7月举办了2场《小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大型会计学术讲座,并在会上向参加培训企业人员免费派发学习光盘,每场讲座逾300人参加。五是沟通协调,鼓励条件好的小企业提前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六是强化会计服务,积极发挥代理记账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的优势,帮助小企业严格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提高财务会计管理水平。

(四)做好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一是制定福建省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首批实施单位有关工作的指导意见。联合省国资委于2012年5月11日印发《关于做好福建省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首批实施单位有关工作的通知》。二是成立福建省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联合工作小组,聘请专家咨询服务团队。三是召开宣传实施动员座谈会。2012年5月4日,会同省国资委联合召开福建省实施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座谈会。四是成立福建省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讨论群。五是按时完成XBRL实例文档编制修改工作。

### 三、推进事业单位会计改革,深化政府会计准则体系研究

(一)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贯彻落实《医院会计制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和《高等学校会计制度》。做好《医院会计制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实施情况跟踪评估工作。加强对执行新制度医疗机构的指导,帮助医疗机构解决新制度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新制度实施工作平稳开展。督促三级医院和高等学校按照相关要求配备总会计师,促进在医院、高校引入注册会计师审计制